

平面設計人員職能基準

版本	職能基準代碼	職能基準名稱	狀態	更新說明	發展更新日期
V2	AVA2172-002v2	平面設計人員	最新版本	略	2020/12/21
V1	AVA2172-002v1	平面設計人員	歷史版本	已被《AVA2172-002v2》取代	2018/12/20

職能基準代碼		AVA2172-002v2			
職能基準名稱 (擇一填寫)		職類			
		職業	平面設計人員		
所屬 類別	職類別	藝文與影音傳播 / 視覺藝術	職類別代碼	AVA	
	職業別	平面及多媒體設計師	職業別代碼	2172	
	行業別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 其他專門設計業	行業別代碼	M7409	
工作描述		依組織 / 顧客需求及預算，將所欲傳達主題及訊息轉換為視覺元素，並進行影像處理、排版與完稿後製等作業。			
基準級別		3			

主要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T1 設計需求確認	T1.1 蒐集設計資訊		P1.1.1 蒐集各國設計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以作為後續設計參考。 P1.1.2 依組織 / 顧客提供設計需求及用途，並遵守相關法規，蒐集不同文化、信仰等相關文字、照片或圖案等視覺元素。	3	K01 設計導論 K02 設計流行趨勢 K03 美學概念 K04 著作權法 K05 消費者行為	S01 資料蒐集與分析能力
	T1.2 彙整設計需求資訊		P1.2.1 依組織 / 顧客需求，規劃設計草圖。 P1.2.2 引導顧客相關設計圖片或模型，並提供設計建議。 P1.2.3 彙整組織 / 顧客需求與預算。	3	K03 美學概念 K04 著作權法 K05 消費者行為 K06 色彩學 K07 成本計算概念	S02 溝通協調能力 S03 簡報表達能力 S04 色彩搭配能力 S05 素描能力
T2 平面設計	T2.1 規劃設計提案	O2.1.1 設計提案書	P2.1.1 依組織 / 顧客需求進行設計提案，並規劃設計時程。	3	K01 設計導論 K02 設計流行趨勢	S02 溝通協調能力 S04 色彩搭配能力

主要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P2.1.2 與組織 / 顧客溝通需求，並調整設計圖及期程。 P2.1.3 確認組織 / 顧客委託設計需求，並完成委託紀錄。		K03 美學概念 K04 著作權法 K05 消費者行為 K06 色彩學 K07 成本計算概念 K08 印刷知識	S05 素描能力 S06 設計能力 S07 提案規劃能力 S08 說服能力 S09 電腦輔助軟體操作能力 S10 時間管理能力 S11 創新能力
	T2.2 繪製設計圖	O2.2.1 設計圖	P2.2.1 依確認後提案內容，選用適切軟體繪製設計圖，並標明詳細設計資訊【註1】。 P2.2.2 與相關人員協調版面設定與排版。 P2.2.3 輸出設計圖或成型打樣，並確認設計符合需求。	3	K01 設計導論 K02 設計流行趨勢 K03 美學概念 K04 著作權法 K05 消費者行為 K06 色彩學 K08 印刷知識	S02 溝通協調能力 S04 色彩搭配能力 S05 素描能力 S06 設計能力 S09 電腦輔助軟體操作能力 S10 時間管理能力 S11 創新能力
T3 驗收與結案	T3.1 完稿輸出	O3.1.1 設計成品	P3.1.1 與完稿人員、印刷輸出廠商溝通，協助並追蹤成品輸出。	3	K08 印刷知識 K09 圖像輸出程序	S02 溝通協調能力 S08 時間管理能力
	T3.2 進行結案作業	O3.2.1 結案紀錄	P3.2.1 點交與驗收設計成品。 P3.2.2 完成結案紀錄。	2	K10 結案流程	S02 溝通協調能力 S08 時間管理能力

職能內涵 (A=attitude 態度)

- A01 自我管理：設立定義明確且實際可行的個人目標；對於及時完成任務展現高度進取、努力、承諾及負責任的行為。
- A02 自信心：在表達意見、做決定、面對挑戰或挫折時，相信自己有足夠的能力去應付；面對他人反對意見時，能獨自站穩自己的立場。
- A03 好奇開放：容易受到複雜新穎的事物吸引，且易於接受新觀念的傾向。
- A04 持續學習：能夠展現自我提升的企圖心，利用且積極參與各種機會，學習任務所需的新知識與技能，並能有效應用在特定任務。
- A05 謹慎細心：對於任務的執行過程，能謹慎考量及處理所有細節，精確地檢視每個程序，並持續對其保持高度關注。
- A06 壓力容忍：冷靜且有效地應對及處理高度緊張的情況或壓力，如緊迫的時間、不友善的人、各類突發事件及危急狀況，並能以適當的方式紓解自身壓力。

說明與補充事項

- 建議擔任此職類/職業之學歷/經驗/或能力條件：
 - 高中（職）以上畢業，並具 2 年以上作品設計相關工作經歷或具國際性設計類獲獎紀錄。
 - 參訓資格依各訓練單位規定。
- 其他補充說明：
 - 【註 1】詳細設計資訊：如輸出使用材質、色彩、尺寸、處理方法及必要之圖案設計等。